

关于宝山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的报告

——2023年1月6日在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上海市宝山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宝山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本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多重挑战，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区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紧紧围绕“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定不移加快推进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在此基础上，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积极有效推进，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序。

（一）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2 年，财政部门严格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要求，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持续深化财税改革攻坚，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全力支持区域经济社会平

稳健康发展。

1.全力以赴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恢复重振

一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重点保障患者救治、防疫物资购置、核酸检测、隔离场所建设运行等疫情防控经费，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设施建设，推进场所码、数字哨兵全覆盖，进一步筑牢疫情防控屏障。**二是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根据不同情况，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切实加大对基层转移支付力度，强化疫情防控合力，及时预拨资金，全年共下达补贴资金 12.5 亿元，有力支持基层生活物资保供等疫情防控相关支出。快速启动疫情防控有关货物、工程和服务等紧急采购项目“绿色通道”，保障疫情防控政府采购便利，进一步提高防疫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三是从严从细强化资金管理。**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切实强化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落实防疫资金使用主体责任，严格依据财务管理规定按程序拨付资金。主动接受和配合审计等部门监督检查，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确保防疫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四是精准纾困推动复工复产。**不折不扣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年缓减留抵退总额 92.5 亿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 52.8 亿元，新增减税降费 29.5 亿元。落实承租国有房屋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减免 2.8 亿元。综合运用财政补贴、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等政策工具，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中小微企业支持，尽最大努力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增强经济发展动力。

2.扎实有力推进要素集聚和经济转型升级

一是着力推进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落实《宝山区全面奋进北转型全力建设主阵地行动方案》。创新财政资金管理机制，出台宝山区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先投后股”改革创新试点方案。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 1475 家，新增国家、市专精特新企业 131 家。支持核心承载区和人才队伍的建设，进一步发挥对科技创新的支撑作用。二是着力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撬动作用，引导资本、资源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安排产业扶持资金 4.9 亿元，进一步推动生物医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先进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壮大。支持存量低效用地盘活，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三是着力扩大内需释放潜力。全力发挥投资稳增长的关键作用。聚焦城市功能提升和民生品质改善，统筹安排区级建设财力和地方政府债券等财政资金，加快推进轨交 18 号线二期、陆翔路、杨行体育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支持举办“五五购物节”促进消费活动，加速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四是着力改善优化营商环境。坚持把保市场主体放在重中之重，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创新行动，实施产业扶持资金“当日申请、次日拨付”“免申即享”等一系列举措，切实提升企业获得感。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推进惠企政策落实落细，开展“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大走访、大排查，及时分析并帮助企业打通痛点堵点，企业满意度不断提高。

3.兜底兜牢加强基本民生和公共服务保障

一是强化基本民生保障。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安排 3.9 亿元，落实稳岗扩岗、技能提升等政策，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统筹提高城乡居保养老金、征地养老生活费等社会保障标准，做好困难群众帮扶救助。支持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新建养老床位 778 张。继续做好各类保障性住房建设。**二是支持社会事业发展。**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支持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做好政府购买学位经费的保障。深化公立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推进区精神卫生中心等医院建设，不断提升区域医疗服务能级。聚焦 15 分钟文体生活圈，新建 3 条健身步道、40 个健身苑点，城市文化软实力不断增强。**三是统筹城乡融合发展。**全力推进民心工程，加快破解“老、小、旧、远”等民生难题，支持“两旧一村”改造，完成住宅修缮 25.5 万平方米、新增电梯加装 639 台。围绕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开展污染防治和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对交通干道、门户节点等全要素升级，新建各类绿地 100 公顷，城市环境品质稳步提升。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加大对农业绿色生产、生态资源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项目支持。**四是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围绕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支持政府服务“一网通办”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建设。聚焦燃气管网、建筑工地、自建房等重点领域，推动健全公共安全、社会治安、网络安全、应急管理、消防安全、防汛防台、食品安全等体系建设，确保城市运行安全平稳有序。

4.持之以恒推进财政改革和提升管理效能

一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严格落实零

基预算要求，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开展预算压减工作，公用经费在年初压减 10%的基础上进一步压减 30%，加大对非重点、非刚性、非急需支出的压减，将节省出的资金优先保障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等亟需支出，促进区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是持续深化财政预算改革。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扎实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实现区镇财政业务大贯通和数据大集中，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围绕民生、产业等重点领域，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工作。深化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监管和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完善区级政府投资资金管理辦法。

三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结合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健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切实化解存量。坚持“疏堵结合、开好前门、严堵后门”的原则，做深做细项目储备，做好存量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调整，切实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绩效。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负面清单，强化债券资金使用监督管理。

四是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修订《宝山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实行指导性目录与禁止性事项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完成 2021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报告的编制。全面开展兜牢“三保”底线、规范国库管理等方面的自查自纠，进一步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维护财经秩序。

(二) 2022 年预算收支预计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29000 万元，同比 2021

年（下同）持平，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及补助收入 116478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1292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11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000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3497712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0613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91578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3497712 万元。全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90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及补助收入 116478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1292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11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0000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2777712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613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区对镇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 7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91578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2777712 万元。区本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区财政局编制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提交区九届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以及市对区税收返还和专项补助收入等较年初发生变化。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由年初的 2321022 万元调整为 2777712 万元，相应增加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支出总量由年初的 2321022 万元调整为 2777712 万元。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呈现以下情况，一是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呈现恢复企稳、稳中向好、好于预期的良好态势。二是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较大，1-11月主体税种增值税收入下降明显。三是1-11月租赁商务服务业和科研技术服务业等新兴产业增长较快。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如下：

增值税49991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企业所得税18622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个人所得税13665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城市维护建设税5417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房产税6728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土地增值税19017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契税1524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非税收入33152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2022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的要求，在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如下：

教育支出54678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9%。科学技术支出7323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5.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940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71%。卫生健康支出22369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03%。公共安全支出17127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6.58%。城乡社区支出18177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34%。农林水支出7435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4.83%。交通运输支出9321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2.65%。

(3) 区对镇财政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区对镇财政转移支付250311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9260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157711万元。主要用于加强镇级医疗卫生、“三农”、社会保障、生态补偿、文化体育、城乡社区建设等方面的均衡保障，以及支持镇级防疫等项目建设，着力促进区域城乡一体化发展。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5004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加上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6615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38000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为**1294656**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4575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7906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69834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1294656**万元。全区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5004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加上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6615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38000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为**1294656**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4512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加上区对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636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7906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69834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1294656**万元。区本级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区财政局编制区

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提交区九届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主要是本区 2022 年土地出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以及动用历年结转收入等较年初发生变化。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总财力由年初的 1284510 万元调整为 1294656 万元，相应增加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支出总量由年初的 1284510 万元调整为 129465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04%，加上市对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收入 1340 万元，历年结转收入 2413 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财力为 6729 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7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457 万元。

4.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2 年，市财政核定本区债务限额为 2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06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本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195.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9.2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6.59 亿元）。债务规模适度，风险可控。

以上预算执行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说明详见《上海市宝山区 2022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草案）》。

各位代表，今年以来，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我们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服务全局，财政运行总体符合预期，为区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的保障。这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区人民齐心

协力、团结拼搏的结果，也是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中还存在着一些矛盾、困难和挑战：**一是**受更趋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影响，财政收支矛盾加大，财政运行处于紧平衡状态。**二是**财政资金和政策的聚焦保障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结构需要不断优化调整。**三是**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有待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设定要更加科学，绩效自评质量要不断提高，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还要强化。对此，区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切实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3 年预算草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建设“主阵地、主城区、样板区”的关键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区委部署要求，科学研判收支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完成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保驾护航。

（一）2023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当前，我区经济运行呈现恢复企稳、稳中向好的态势，经济韧性和发展动能进一步增强。但外部环境复杂，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从财政收入看，受产业转型等因素影响，收入快速增长面临较大压力。从财政支出看，加快推进“北转型”，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财政支出需要保持一定的强度。总体来看，2023 年财政收支矛盾较往年更为凸显，预算平衡难度加大。为此，必须坚持政府过“紧

日子”的思想，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完善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机制，切实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二）2023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原则

2023年，本区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弘扬建党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推进宝山“北转型”为主攻方向，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切实发挥财政在促投资、扩内需、惠民生、稳预期、防风险等方面的作用，全力以赴促进宝山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要把握好以下原则，更加突出“加强、优化、提升”。一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切实增强财政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可持续性。发挥政策协同和资金集成效应，集中力量办大事。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零基预算理念，做到有保有压。强化精准施策，聚焦保障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支出。三是**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快建立与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要求相适应的财政管理体制。

（三）2023年预算重点安排

1.进一步巩固经济发展基础

一是**聚焦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牢牢把握创新是引领发展

的第一动力，切实增强对区域重大战略任务的财力保障，夯实科技创新发展根基。支持做强“大学牌”创新策源功能、激发“企业牌”协调创新活力、促进科技成果加速转化。推动功能片区和人才宝地的建设，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二是**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聚力提升产业发展能级，支持新旧动能转换。统筹各类财政专项资金和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推进生物医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加快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推进平台经济做强做大，促进消费稳定增长。三是**聚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继续落实好国家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的负担。加强对中小微企业融资的支持，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鼓励创业。安排促进就业、职业技能培训等专项资金，支持帮扶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和提升职业技能。四是**聚焦促进区域联动发展**。充分发挥好财政资金引导和杠杆作用，按照区域产业发展战略定位，融合发展的要求，支持构建创新联动的区域发展格局。加快重点转型地区发展，提升产业集聚度和创新影响力。继续发挥转移支付作用，进一步提升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进一步切实保障基本民生

一是**持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落实救助帮困资金，支持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做好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强化困难群众兜底补助，全力保障困难

群众基本生活。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继续深化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推动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二是持续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聚焦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深入推进教育现代化。围绕教育综合改革，深化教育经费区级统筹管理。进一步优化教育经费支出结构，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完善区域教育资源布局配置，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支持校舍和普惠性托育点建设，切实提升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与社会服务能级。**三是持续推进卫生健康体系建设。**继续全力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实施的资金保障。持续健全快速有序的财政应急处置机制，筑牢疫情防控的铜墙铁壁。支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促进提高医疗救治水平，建成老百姓家门口的好医院。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四是持续推进文体融合发展。**围绕增强城市文化软实力，进一步推进公共文体服务体系建设。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提高文化惠民工程的覆盖面和实效性。支持红色资源传承弘扬、保护利用和文化产业发展。支持全民健身运动，加快体育健身设施建设，推进体育健身全民化、生活化。

3.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一是支持城市品质提升。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区为抓手，全力打造“生态之城”，建设美丽宝山。支持规范集卡通行秩序，不断提升城市交通安全和市民出行感受度。持续推进美化环境工程，加快环城公园、公共绿地、口袋公园等绿化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提高绿化覆盖率。落实好道路、市容、河道等各类养护

经费财政资金的保障，切实提升城市整体环境品质。二是支持**污染防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落实第八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水环境治理、土壤污染防治和“无废城市”建设，努力使宝山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三是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推动工业、建筑等领域节能减排。加强公益林建设和湿地、水源地保护。持续推进堆场专项综合整治、排堵保畅工程。支持绿色出行，推动交通可持续发展。推进节约型机关、校园、园区、社区等重点领域创建，培育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四是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以“三园”工程建设为抓手，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支持重点农产品稳产保供，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和设施菜田建设。加快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确保农村集体经济保值增值。

4.进一步优化城市发展格局

一是着力**加快城市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支持“两张网”建设，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促进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从“好用”向“爱用”转变。聚焦“高效处置一件事”，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应用场景开发，强化对城市治理的支撑。积极引导市场主体参与5G等新一代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二是着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立足“北转型”，围绕发展规划和功能定位，加快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支持构建快速畅达的交通网络体系，完善对外通道和骨干路网，推进重点区域内道路建设。继续加大对城市运行保障、生态环境建设、公共能力及公共安全和教育、卫生等社会民生建设领域的重大项目投入力度。三是着力推动人居环境优化。支持城市有机更新，有序推进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住宅修缮、停车难综合治理等工程。持续改善居住条件，综合运用各类资金，稳步推进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和“城中村”改造。支持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四是着力强化城市安全韧性。积极发挥财政保障功能作用，持续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宝山。支持城市重点领域管理，建立健全公共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市场监管等防控体系，持续增强应急管理能力和能力，筑牢城市安全底线，保障城市有序运行。支持平安创建活动，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四）2023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2700** 万元，同比 2022 年（下同）增长 6%，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及补助收入 93228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0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2834981**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2834981** 万元。全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9900** 万元，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及补助收入 932281 万元，镇级上解收入 428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00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2084981**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84981** 万元，主要

支出项目安排情况：公共安全支出 125587 万元，教育支出 50666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938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5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331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6860 万元，农林水支出 5628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84764 万元，预备费 30000 万元。区本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区对镇财政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141377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926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48777 万元。主要是围绕保障镇级基本公共服务，进一步支持生态环境治理、社区管理、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建设，不断推进城乡一体化均衡发展。

需要说明的是，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 6%。主要是综合考虑加快推进“北转型”，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的迫切需要；对标一流，补齐短板，增进民生福祉，财政刚性支出的需求；以及客观经济环境、产业转型等因素影响。

2023 年，继续落实中央、市委、市政府和区委有关“艰苦奋斗、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牢固树立带头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经汇总统计，2023 年区本级“三公”经费预算 54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为 99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为 4206 万元，公务接待费为 22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和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按照政策严格控制。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80000 万元，加上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592 万元、动历年结转收入 437992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为 **2219584**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为 **2219584** 万元。全区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80000** 万元，加上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592 万元、动用历年结转收入 437992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为 **2219584**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为 **2219584** 万元。区本级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66** 万元，加上市对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收入 598 万元，历年结转收入 3458 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财力为 **5122** 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3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990 万元。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上海市宝山区 2022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草案）》。

三、扎实做好 2023 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2023 年，我们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勇于创新突破、攻坚克难，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扎实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一）严格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坚持预算法定，认真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强化预算约束。增强政府预算收支完整性，加强部门和单位各项收支管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统筹能

力。深入推进预算一体化建设，强化对预算管理的支撑。加大预算公开力度，提高预算透明度。

（二）完善财政资源统筹配置

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加大预算收入统筹力度。大力盘活存量资金，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市委、市政府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严格落实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把更多的财政资源用于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和改善民生。

（三）强化预算编制和执行效能

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落实零基预算要求。加强直达资金常态化监控，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各项规定，规范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切实压减低效无效支出。

（四）牢牢守住系统性风险底线

严格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在风险监测、到期债务应对等方面下更大功夫，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快形成管理规范、责任清晰、公开透明、风险可控的债务管理制度。增强基层“三保”保障能力，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五）依法接受预决算审查监督

贯彻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持续加强和改进财政预算管理。积极主动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更好回应关切。加大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改力度，严格落实整改责任，保证公共资金、公共财产安全，确保惠企利民政策落到实处。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预算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政协的指导监督，踔厉奋发、真抓实干，扎实做好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为宝山加快建设“主阵地、主城区、样板区”，为上海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作出积极贡献！